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平	105	偵	5049	肇事逃逸	中興分局	尹○賢	不起訴處分
平	105	偵	5178	妨害名譽	清水分局	黃○洋	不起訴處分
宇	105	毒偵	1473	毒品防制條例	中高分檢	曾○榕	緩起訴處分
淑	105	偵	5225	妨害自由	草屯分局	洪○凱	不起訴處分
淑	105	偵	4333	侵占	臺灣高檢	鄭○美	不起訴處分
愛	105	偵	5210	偽證	本○檢察官	胡○蘭	起訴
愛	105	偵	5121	偽證	本○檢察官	古○照	起訴
愛	105	偵	5121	偽證	本○檢察官	莊○豪	起訴
愛	105	偵	5121	偽證	本○檢察官	戴○	起訴
愛	105	偵	5122	偽證	本○檢察官	林○鑾	起訴
愛	105	偵	5122	偽證	本○檢察官	陳○松	起訴
愛	105	偵	5122	偽證	本○檢察官	謝湯○枝	起訴
愛	105	偵	5122	偽證	本○檢察官	陳○戊	起訴
愛	105	偵	5122	偽證	本○檢察官	謝○寶	起訴
誠	105	偵	3715	過失傷害	南投分局	NOUYEN VAN	不起訴處分